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2338)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縣寶山鄉創新一路 11
號

電 話：(03)563-4370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70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3 ~ 56	
	(八) 質押之資產	5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 57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	其他	57 ~ 6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9	
(十四)	部門資訊	70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6000135 號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光罩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及重編後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233,769 仟元及新台幣 3,371,52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7.71% 及 16.5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138,574 仟元及新台幣 2,222,784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7.72% 及 13.43%；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222 仟元及新台幣(152,154)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6.09% 及 48.89%。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所述，部份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該等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9,560 仟元及新台幣 81,70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38% 及 0.40%；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該等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6,472)仟元及新台幣(8,337)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3.86%)及 2.68%。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光罩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及重編後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十二)所述，光罩集團於民國 115 年第一季以現金新台幣 6,000 仟元取得光璞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光罩集團據此採用帳面價值以受控之日起合併之方式，編製比較期間合併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核閱結論。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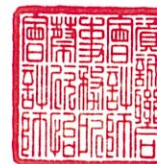
劉倩瑜

會計師

蔡欣怡

劉倩瑜

蔡欣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403514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5 月 6 日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5年3月31日及民國114年12月31日、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重 編 後)

資 產		附註	115 年 3 月 31 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4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62,483	8	\$	862,276	5	\$	1,234,099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八		1,897,749	10		1,762,276	10		2,759,320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990,781	5		805,245	5		236,080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三)		80,810	1		79,142	1		99,87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2,594	-		20,841	-		30,26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049,425	6		918,208	5		1,171,566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818	-		3,251	-		1,584	-
1200	其他應收款			37,427	-		43,285	-		49,30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023	-		5,608	-		1,85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61	-		728	-		494	-
130X	存貨	六(五)		421,069	2		419,282	2		735,622	4
1410	預付款項			403,902	2		351,814	2		230,40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540	-		13,003	-		13,38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285,382	34		5,284,959	30		6,563,838	3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及八		207,922	1		202,023	1		196,892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及八		429,888	2		446,624	3		674,73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28,762	2		423,096	2		471,88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9,068,202	50		9,887,318	57		10,908,403	5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378,764	2		389,426	2		405,699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694,215	4		178,933	1		166,261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及八		297,475	2		307,661	2		635,078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512	-		28,661	-		17,31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441,768	3		339,667	2		382,177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975,508	66		12,203,409	70		13,858,439	68
1XXX	資產總計		\$	18,260,890	100	\$	17,488,368	100	\$	20,422,277	100

(續 次 頁)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5年3月31日及民國114年12月31日、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重 編 後)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5 年 3 月 31 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4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七	\$	4,518,603	25	\$	4,831,971	28	\$	5,855,422	2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55,000	-		25,000	-		27,74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315,013	2		207,391	1		102,967	1
2150	應付票據			-	-		-	-		43,473	-
2170	應付帳款			392,149	2		417,983	2		337,67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943,655	5		970,891	6		1,309,309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3,641	-		26	-		1,01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055	-		13,399	-		10,03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952	-		3,260	-		3,26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36,305	-		38,088	-		33,18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十六)		1,581,785	9		1,728,036	10		1,355,199	7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30,000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87,894	1		75,026	-		31,81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085,052	44		8,311,071	47		9,111,096	4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1,997,138	11		1,996,838	12		3,613,826	17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504,697	8		2,342,790	13		3,272,183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8,985	1		114,616	1		162,565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57,974	2		366,321	2		386,322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七)		2,665	-		2,815	-		4,035	-
2645	存入保證金			5,459	-		704	-		1,55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86,918	22		4,824,084	28		7,440,490	36
2XXX	負債總計			12,071,970	66		13,135,155	75		16,551,586	8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3,668,492	20		3,168,492	18		2,564,562	1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446,547	19		2,305,149	14		1,589,959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63,958	5		863,958	5		863,958	4
3350	未分配盈餘		(	1,072,841)	(6)	(	1,184,883)	(7)	(	269,945)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27,800	-		18,396	-		32,547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及八	(	891,759)	(5)	(	891,759)	(5)	(	1,167,369)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042,197	33		4,279,353	25		3,613,712	18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7,068	-		-	-
36XX	非控制權益			146,723	1		66,792	-		256,979	1
3XXX	權益總計			6,188,920	34		4,353,213	25		3,870,691	1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260,890	100	\$	17,488,368	100	\$	20,422,27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陳立惇

會計主管：林淑華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5 年 1 月 1 日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	至	3 月 31 日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1,538,711	100	\$	1,627,95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	1,268,629)	(82)	(	1,445,763)	(89)
5900 營業毛利			270,082	18		182,194	1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八) (二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64,257)	(4)	(	96,176)	(6)
6200 管理費用		(	139,763)	(9)	(	114,09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9,567)	(4)	(	87,711)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2,255)	-	(	21,24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55,842)	(17)	(	319,224)	(1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4,240	1		137,030)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2,544	-		3,34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及七		29,828	2		16,6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203,480	13		103,067)	(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及七	(	70,588)	(4)	(	81,443)	(5)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10,798)	(1)	(	7,29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4,466	10		171,768)	(1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68,706	11		308,798)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	10,354)	(1)	(	14,806)	(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58,352	10	\$	323,604)	(2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二)	\$	9,404	1	\$	12,399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404	1	\$	12,39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7,756	11	\$	311,205)	(19)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9,507	10	\$	256,935)	(16)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141)	-	(	-	-
8620 非控制權益		(	9,986)	-	(	66,669)	(4)
合計		\$	158,352	10	\$	323,604)	(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8,911	10	\$	244,536)	(15)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141)	-	(	-	-
8720 非控制權益		(	9,986)	1	(	66,669)	(4)
合計		\$	167,756	11	\$	311,205)	(19)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一)						
9710 母公司業主		\$		0.52	\$		1.20)
972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合計		\$		0.52	\$		1.2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一)						
9810 母公司業主		\$		0.52	\$		1.20)
982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合計		\$		0.52	\$		1.2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陳立偉

會計主管：林淑華



台灣光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5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	於	母	保	留	公	盈	餘	其	他	業	主	權	之	權	益	共同控制下 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附註	普通	股	股	本	行	資	公	積	一	發	價	法	定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換	差	額	損	益	現	實	融	金	公	他	綜	合	價	損	益	總	額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認列應收子公司款項減損影響數																																												
114年3月31日餘額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5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本期淨利(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認列應收子公司款項減損影響數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子公司現金增資非控制權益投入數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組織重組																																												
115年3月31日餘額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陳立偉

~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林淑華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68,706	(\$ 308,7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十) (二十八)	383,756	357,300
攤提費用	六(十一) (二十八)	10,240	19,48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255	21,245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2,544)	(3,34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70,588	81,4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淨損失	六(二)(二十六)	(191,232)	153,736
處分投資利益	六(六)(二十六)	-	(45,71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八)	7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六)	10,798	7,2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六)	3	(15,921)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二十六)	-	(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49,860	214,904
合約資產	(	(1,668)	(8,903)
應收票據	(	(1,754)	(30,098)
應收帳款	(	(133,473)	(174,5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3	799
其他應收款		5,858	(9,16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415)	(545)
存貨	(	(1,787)	(11,841)
預付款項	(	(50,108)	(50,623)
其他流動資產		3,463	6,99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02)	(3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07,622	38,514
應付票據	-	-	(71)
應付帳款	(	(25,834)	(204,085)
其他應付款		1,703	129,39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	1,016
負債準備	(	(1,308)	(3,808)
退款負債		30,000	-
其他流動負債		112,868	(21,25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51)	(3,4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47,865	590,590
收取之利息		2,544	3,343
支付之利息	(	(63,203)	(67,990)
支付所得稅	(	(122)	(7,0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7,084	518,876

(續次頁)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六(三)	(\$ 165,629)	(\$ 16,0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六(三)	4,035	5,000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六(六)	(10,0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六(六)	-	56,30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三十三)	(215,603)	(815,7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七)	-	16,116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54)	(117)
存出保證金增加		(3,477)	(11,79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031	14,4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7,697)	(751,8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三十四)	1,746,809	2,796,696
償還短期借款	六(三十四)	(2,060,177)	(3,141,689)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185,440	804,5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1,172,225)	(495,681)
發行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六(二)	3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10,888)	(10,768)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四)	4,755	24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四)	-	(33,277)
子公司現金增資非控制權益投入數	四(三)	70,177	109,796
現金增資	六(十九)(二十)	1,597,745	-
取得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價款	六(三十二)	(2,4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9,236	29,601
匯率變動影響數		1,584	6,9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00,207	(196,4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862,276	1,430,5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362,483	\$ 1,234,09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陳立惇



會計主管：林淑華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7 年 10 月 21 日，並於民國 78 年 3 月開始營業。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民國 89 年 12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新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光罩及積體電路之研究、發展、製造、銷售、提供有關前述產品之技術協助、諮詢、檢驗與修理服務及醫療器材製造及買賣等。光揚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7.27% 股權，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5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台灣光罩(股)公司	SunnyLake Park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註10
台灣光罩(股)公司	光鉅控股(股)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註5
台灣光罩(股)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及精密儀器批發與功率元件設計等	100	100	100	
台灣光罩(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零售、批發及國際貿易	45.55	53.11	66.71	註3、註10
台灣光罩(股)公司	One Test Systems	研發、設計檢測設備及相關元件	100	100	100	註10
台灣光罩(股)公司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電池製造業	20.00	20.00	20.00	註10
台灣光罩(股)公司	藍鵲創能(股)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20.00	20.00	-	註7、註11
台灣光罩(股)公司	台灣雷鐸科技(股)公司	厚鋼板雷射銲接	100	100	-	註6、註11
光鉅控股(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零售、批發及國際貿易	4.57	0.11	0.13	註3、註5、註10
光鉅控股(股)公司	群豐科技(股)公司	NAND型快閃記憶體及固態硬碟等相關產品設計、封裝、測試	47.19	47.19	47.19	註2、註4、註5、註1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光鉅控股(股)公司	Xsens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註5、 註10
光鉅控股(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貴金屬鍍膜	53.00	53.00	53.00	註5、 註10
光鉅控股(股)公司	數可科技(股)公司	3D列印及塑膠 模具設計	49.57	57.39	57.39	註5、 註10
光鉅控股(股)公司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電池製造業	38.89	38.89	38.89	註5、 註8、 註10
光鉅控股(股)公司	藍鵲創能(股)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38.89	38.89	-	註5、 註7、 註11
光鉅控股(股)公司	閃點半導體(股)公司	記憶體產品零售及批發	18.75	25.27	52.84	註1、 註5、 註10
群豐科技(股)公司	新旭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註10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群成能源(股)公司	再生能源自用 發電設備業	100	100	100	註10
群成能源(股)公司	Aptos Global Holding Corp.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註10
美祿科技(股)公司	晶皓投資(股)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註10
美祿科技(股)公司	昱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及精密儀器批發與功率元件設計等	100	100	100	註10
晶皓投資(股)公司	美闊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及精密儀器批發與功率元件設計等	100	100	100	註10
晶皓投資(股)公司	MIKO Technology Co., Ltd.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及精密儀器批發與功率元件設計等	100	100	100	註10
美闊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四川美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IC產品設計生產及銷售	79.17	79.17	79.17	註10
昱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四川美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IC產品設計生產及銷售	20.83	20.83	20.83	註10
昱嘉科技(股)公司	光璞光學(股)公司	醫療器材零售及批發	100	-	-	註9、 註11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昱嘉科技(股)公司	英諾華科技(股)公司	醫療器材零售及批發	100	100	100	註10
昱嘉科技(股)公司	Innova Vision (B.V.I.) Inc.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註10
昱嘉科技(股)公司	iPro Vision Inc.	醫療器材零售及批發	52.03	52.03	52.03	註10
Innova Vision (B.V.I.) Inc.	iPro Vision Inc.	醫療器材零售及批發	47.97	47.97	47.97	註10

註1：閃點半導體(股)公司於民國114年10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光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參與增資，致使持股比例由52.84%下降為25.27%並喪失對該公司之實質控制力，自民國114年10月起不列入合併個體；閃點半導體(股)公司於民國115年3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光鉅控股(股)公司未參與增資，致使持股比例由25.27%下降為18.75%，並認列資本公積\$5,956。

註2：本公司之子公司-光鉅控股(股)公司佔該公司董事會過半席次，具實質控制力，故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

註3：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光鉅控股(股)公司原持股比例分別為75.32%及0.19%，昱嘉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14年1月及11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0及\$89,880，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光鉅控股(股)公司雖參與應募惟未依持股比例，致持股比例由75.32%及0.19%下降為53.11%及0.11%，並認列資本公積\$113,502；昱嘉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15年1月及3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8,370及\$24,809，本公司未參與增資，致使持股比例由53.11%下降為45.55%，本公司之子公司-光鉅控股(股)公司雖參與應募惟未依持股比例，致持股比例由0.11%上升為4.57%，合計認列資本公積\$34,996。

註4：群豐科技(股)公司於114年6月股東會通過公司解散案，並於當月向法院聲請宣告破產，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註5：原名為友縛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14年8月更名為光鉅控股(股)公司。

註6：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0月以鋼構事業設備作價\$270,000設立子公司-台灣雷鐸科技(股)公司。

註7：本公司之子公司-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於民國114年11月辦理氫能事業分割設立兄弟公司-藍鵲創能(股)公司。

註8：數可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15年1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光鉅控股(股)公司未參與增資，致使持股比例由57.39%下降為

49.57%，並認列資本公積\$2,701。

註9：本公司之子公司-昱嘉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15年2月收購共同控制下之集團內公司-光璞光學(股)公司(原名：綠祚(股)公司)，持股比例100%，前述該等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 問答集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視為以受控之日起合併之方式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財務報告，詳附註六(三十二)。

註10：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15年及114年3月31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11：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15年3月31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146,723、\$66,792及\$256,979。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營 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群豐科技 (股)公司及 子公司	台灣	(\$ 15,818)	52.81%	(\$ 33,920)	52.81%	
艾格生科技 (股)公司	台灣	(90,107)	47.00%	(109,627)	47.00%	
數可科技 (股)公司	台灣	98,899	50.43%	56,376	42.61%	
百樂千翔能 源(股)公司 及子公司	台灣	87,821	41.11%	90,037	41.11%	

子公司 名稱	主要營 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4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說明
群豐科技 (股)公司及 子公司	台灣	(\$ 1,038)	52.81%	
艾格生科技 (股)公司	台灣	17,384	47.00%	
數可科技 (股)公司	台灣	61,447	42.61%	
百樂千翔能 源(股)公司 及子公司	台灣	168,574	41.11%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群豐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25,242	\$ 20,566	\$ 114,875
非流動資產	8,892	8,892	338,971
流動負債	(386,072)	(386,072)	(929,202)
非流動負債	(61)	(61)	(242,042)
淨資產總額	(\$ 351,999)	(\$ 356,675)	(\$ 717,398)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34,299	\$ 57,794	\$ 223,282
非流動資產	46,962	56,271	219,115
流動負債	(765,637)	(790,992)	(727,259)
非流動負債	(10,250)	(12,775)	(139,833)
淨資產總額	(\$ 694,626)	(\$ 689,702)	(\$ 424,695)
	數可科技(股)公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73,039	\$ 115,407	\$ 106,296
非流動資產	50,201	45,653	38,893
流動負債	(59,892)	(66,764)	(39,059)
非流動負債	(5,376)	(1,993)	(7,622)
淨資產總額	\$ 157,972	\$ 92,303	\$ 98,508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及子公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6,585	\$ 123,540	\$ 211,930
非流動資產	232,882	234,598	405,320
流動負債	(201,280)	(158,042)	(144,563)
非流動負債	(101,183)	(110,285)	(188,578)
淨資產總額	<u>\$ 97,004</u>	<u>\$ 89,811</u>	<u>\$ 284,109</u>

綜合損益表

	群豐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	\$ 61,324
稅前淨利(損)	4,676	(12,819)
所得稅利益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4,676	(12,819)
本期淨損	4,676	(12,81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676</u>	<u>(\$ 12,819)</u>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6,081	\$ 74,688
稅前淨損	(4,923)	(76,484)
所得稅利益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4,923)	(76,484)
本期淨損	(4,923)	(76,48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923)</u>	<u>(\$ 76,484)</u>

	數可科技(股)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71,039	\$ 19,711
稅前淨利(損)	45,669	(1,962)
所得稅利益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45,669	(1,962)
本期淨損	45,669	(1,96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5,669</u>	<u>(\$ 1,962)</u>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及子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54,751	\$ 28,581
稅前淨損	(3,058)	(20,094)
所得稅利益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3,058)	(20,094)
本期淨損	(3,058)	(20,09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58)	(\$ 20,094)

現金流量表

群豐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4,676	\$ 12,4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6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4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676	12,6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52	11,2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128	\$ 23,951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0,316	(\$ 6,2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50	8,7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114)	(54,6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948)	(52,2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14	65,0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866	\$ 12,852

數可科技(股)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34,797	\$ 31,6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97)	(2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88)	(5,8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5,112	25,6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664	52,8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7,776	\$ 78,443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及子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3,853)	(\$ 76,1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9)	(18,08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985	58,5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		
增加(減少)數	17,903	(35,6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949	59,8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852	\$ 24,262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經評估子公司-群豐科技(股)公司及-艾格生科技(股)公司之經營狀況與對該等公司之應收款項收回可能性後，分別認列減損影響數計\$37,465 及\$594,838，調整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

(四)員工福利

退休金

確定福利計畫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六)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

1. 組織重組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107 年 10 月 26 日發布之 IFRS 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疑義」說明，由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對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並無明確規定，故仍應適用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財務報表。
2. 若以現金收購方式取得，合併對價與所取得淨資產之差額，均調增(或調減)由發行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若需調減資本公積而帳列資本公積不足時，則調減保留盈餘。
3. 此外，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1)基秘字第 301 號函釋，本集團編製比較資產負債表時，應將原屬共同控制之股東所持有股權歸屬予「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於編製比較損益表時，應將對於原屬共同控制之股東所享有之份額歸屬予「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4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33,415	\$ 32,219	\$ 54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329,068	830,057	1,233,550
合計	<u>\$ 1,362,483</u>	<u>\$ 862,276</u>	<u>\$ 1,234,09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897,749</u>	<u>\$ 1,762,276</u>	<u>\$ 2,759,320</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u>\$ -</u>	<u>\$ -</u>	<u>(\$ 27,740)</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55,000)</u>	<u>(\$ 25,000)</u>	<u>\$ -</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5,401	\$ 37,400	\$ 54,64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2,219	44,321	31,950
有限合夥	130,302	120,302	110,302
	<u>\$ 207,922</u>	<u>\$ 202,023</u>	<u>\$ 196,892</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5,484	(\$ 145,200)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8,536)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5,748	-
	<u>\$ 191,232</u>	<u>(\$ 153,736)</u>

2. 本集團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及 114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別計\$55,000 及\$25,000，係本集團之子公司-昱嘉科技(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昱嘉)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因係屬混合工具，昱嘉將整體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 有關昱嘉發行 114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昱嘉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75,000，票面利率 2.7%，發行期間 5 年，分次發行，第一次發行之流通期間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18 日至 119 年 12 月 18 日，第二次發行之流通期間自民國 115 年 1 月 27 日至 119 年 12 月 18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應付而未付之利息，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 (2)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昱嘉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二)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停止過戶及(三)其他昱嘉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向昱嘉請求轉換為昱嘉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昱嘉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0 元。
- (4)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三十日止，昱嘉得提前三十日以書面通知債券持有人，提前依規定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債；惟債券持有人仍得於前述通知載明之贖回日前，向昱嘉請求轉換為普通股。
- (5)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昱嘉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5.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活期存款	\$ 76,764	\$ 123,949	\$ 152,098
定期存款	<u>914,017</u>	<u>681,296</u>	<u>83,982</u>
	<u>\$ 990,781</u>	<u>\$ 805,245</u>	<u>\$ 236,080</u>
非流動項目：			
活期存款	\$ 382,810	\$ 382,810	\$ 384,710
定期存款	<u>47,078</u>	<u>63,814</u>	<u>290,024</u>
	<u>\$ 429,888</u>	<u>\$ 446,624</u>	<u>\$ 674,734</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u>\$ 1,500</u>	<u>\$ 1,953</u>

2.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20,669、\$1,251,869 及 \$910,814。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4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u>\$ 22,594</u>	<u>\$ 20,841</u>	<u>\$ 30,265</u>
應收帳款	\$ 1,142,942	\$ 1,008,852	\$ 1,297,327
應收帳款-關係人	<u>2,818</u>	<u>3,251</u>	<u>1,584</u>
	1,145,760	1,012,103	1,298,911
減：備抵損失	(<u>93,517</u>)	(<u>90,644</u>)	(<u>125,761</u>)
	<u>\$ 1,052,243</u>	<u>\$ 921,459</u>	<u>\$ 1,173,150</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903,453	\$ 22,594	\$ 815,807	\$ 20,841
30天內	129,803	-	80,177	-
31-90天	10,033	-	20,330	-
91-180天	7,356	-	8,559	-
181天以上	95,115	-	87,230	-
	<u>\$ 1,145,760</u>	<u>\$ 22,594</u>	<u>\$ 1,012,103</u>	<u>\$ 20,841</u>

	114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911,980	\$ 30,265
30天內	148,657	-
31-90天	57,513	-
91-180天	17,102	-
181天以上	163,659	-
	<u>\$ 1,298,911</u>	<u>\$ 30,26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369,929。
-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074,837、\$942,300 及\$1,203,415。
-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5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46,041	(\$ 46,091)	\$ 199,950
在製品	114,978	(9,151)	105,827
製成品	136,056	(80,119)	55,937
商品	126,035	(66,680)	59,355
合計	<u>\$ 623,110</u>	<u>(\$ 202,041)</u>	<u>\$ 421,069</u>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19,989	(\$ 51,045)	\$ 168,944
在製品	120,050	(20,475)	99,575
製成品	142,857	(70,928)	71,929
商品	144,881	(66,047)	78,834
合計	<u>\$ 627,777</u>	<u>(\$ 208,495)</u>	<u>\$ 419,282</u>
114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33,373	(\$ 69,585)	\$ 263,788
在製品	175,882	(28,097)	147,785
製成品	166,264	(22,059)	144,205
商品	201,949	(22,105)	179,844
合計	<u>\$ 877,468</u>	<u>(\$ 141,846)</u>	<u>\$ 735,62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76,518	\$ 1,457,055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6,454)	(10,490)
出售下腳收入	(1,435)	(802)
	<u>\$ 1,268,629</u>	<u>\$ 1,445,763</u>

本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前期已提列跌價損失準備之存貨部分業已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少。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昱厚生技(股)公司	\$ 23,810	\$ 30,760	\$ 43,002
威達高科(股)公司	14,528	13,346	24,198
光環科技(股)公司	359,202	363,237	390,182
波克夏科技(股)公司	9,476	-	14,501
閃點半導體(股)公司	21,746	15,753	-
	<u>\$ 428,762</u>	<u>\$ 423,096</u>	<u>\$ 471,883</u>

1.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主要營 公司名稱	業場所	持股比率			衡量 方法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光環科技 (股)公司	台灣	12.11%	12.11%	12.11%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光環科技(股)公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648,354	\$ 447,745	\$ 742,498
非流動資產	674,758	663,359	621,018
流動負債	(408,833)	(230,685)	(227,803)
非流動負債	(202,295)	(135,121)	(167,919)
淨資產總額	\$ 711,984	\$ 745,298	\$ 967,794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86,224	\$ 90,259	\$ 117,200
商譽	272,978	272,978	272,982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59,202	\$ 363,237	\$ 390,182

綜合損益表

	光環科技(股)公司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180,550	\$ 69,6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 35,715)	\$ 3,69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715)	\$ 3,690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69,560、\$59,859 及 \$81,701。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72)	(\$ 8,337)

(4)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光環科技(股)公司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分別為 \$1,116,450、\$644,625 及 \$525,825。

2.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各分別持有昱厚生技(股)公司及威達高科(股)公司 20.20%及 28.20%、20.20%及 28.20%、20.71%及 28.20%之股權，均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

但本集團未佔有多數董事會席次，故未實際參與昱厚生技(股)公司及威達高科(股)公司之所有經營決策及營運方針，包括策略性決策(例：融資、收購、人事及股利政策等)，且僅本集團持股無法達到股東會法定出席比率，顯示本集團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力。

3.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1 月至 9 月出售昱厚生技(股)公司股票，致持股比例由 25.62%下降為 20.20%，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50,098。
4.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3 月取得光環科技(股)公司私募普通股 13,500 仟股，投資金額為\$410,400，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持股比例為 12.11%，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但本集團持股無法達到股東會法定出席比率，顯示本集團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力。
5.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4 月取得波克夏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 6,000 仟股，投資金額為\$30,000，持股比例為 38.91%。另於民國 115 年 3 月與波克夏簽訂投資協議增加投資金額\$10,000，持股比例由 38.91%上升至 45.92%，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但本集團未佔有多數董事會席次，故未實際參與波克夏科技(股)公司之所有經營決策及營運方針，包括策略性決策(例：融資、收購、人事及股利政策等)，且本集團持股未達歷年股東會平均出席率之半數，顯示本集團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力。
6. 閃點半導體(股)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0 月辦理增資發行新股 4,500 仟股，增資金額為\$45,000。因本集團未依比例參與認購，致使對閃點半導體(股)公司之持股比例自 52.84%下降至 25.27%，本集團經評估自該日起喪失控制力，並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17,109。閃點半導體(股)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本集團未參與增資，致使持股比例由 25.27%下降為 18.75%，並認列資本公積\$5,956。
7. 除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經核閱外，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含土地)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5年1月1日 (重編後)								
成本	\$ 3,107,311	\$ 11,085,960	\$ 113,255	\$ 8,114	\$ 64,682	\$ 1,039,813	\$ 541,922	\$ 15,961,05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387,049)	(3,978,727)	(85,240)	(5,112)	(38,582)	(579,029)	-	(6,073,739)
	<u>\$ 1,720,262</u>	<u>\$ 7,107,233</u>	<u>\$ 28,015</u>	<u>\$ 3,002</u>	<u>\$ 26,100</u>	<u>\$ 460,784</u>	<u>\$ 541,922</u>	<u>\$ 9,887,318</u>
115年								
1月1日 (重編後)	\$ 1,720,262	\$ 7,107,233	\$ 28,015	\$ 3,002	\$ 26,100	\$ 460,784	\$ 541,922	\$ 9,887,318
增添-成本	699	20,155	254	229	-	9,328	37,672	68,337
處分-成本	-	(36)	-	-	-	-	-	(36)
處分-累折	-	33	-	-	-	-	-	33
折舊費用	(55,845)	(264,233)	(3,755)	(292)	(1,613)	(43,030)	-	(368,768)
重分類	(518,850)	96,395	348	-	-	370	(96,945)	(518,682)
3月31日	<u>\$ 1,146,266</u>	<u>\$ 6,959,547</u>	<u>\$ 24,862</u>	<u>\$ 2,939</u>	<u>\$ 24,487</u>	<u>\$ 427,452</u>	<u>\$ 482,649</u>	<u>\$ 9,068,202</u>
115年3月31日								
成本	\$ 2,589,160	\$ 11,202,474	\$ 113,857	\$ 8,343	\$ 64,682	\$ 1,049,511	\$ 482,649	\$ 15,510,6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442,894)	(4,242,927)	(88,995)	(5,404)	(40,195)	(622,059)	-	(6,442,474)
	<u>\$ 1,146,266</u>	<u>\$ 6,959,547</u>	<u>\$ 24,862</u>	<u>\$ 2,939</u>	<u>\$ 24,487</u>	<u>\$ 427,452</u>	<u>\$ 482,649</u>	<u>\$ 9,068,202</u>

	房屋及建築 (含土地)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4年1月1日								
成本	\$ 3,057,156	\$ 9,602,172	\$ 107,518	\$ 9,327	\$ 65,095	\$ 990,567	\$ 1,588,591	\$ 15,420,426
累計折舊	(1,156,092)	(3,363,404)	(68,073)	(5,607)	(36,357)	(408,752)	-	(5,038,285)
	<u>\$ 1,901,064</u>	<u>\$ 6,238,768</u>	<u>\$ 39,445</u>	<u>\$ 3,720</u>	<u>\$ 28,738</u>	<u>\$ 581,815</u>	<u>\$ 1,588,591</u>	<u>\$ 10,382,141</u>
114年								
1月1日	\$ 1,901,064	\$ 6,238,768	\$ 39,445	\$ 3,720	\$ 28,738	\$ 581,815	\$ 1,588,591	\$ 10,382,141
增添-成本	16,152	32,936	2,550	-	-	16,342	803,582	871,562
處分-成本	-	(897)	(210)	(730)	-	-	-	(1,837)
處分-累折	-	897	210	535	-	-	-	1,642
折舊費用	(57,263)	(233,737)	(5,039)	(321)	(1,984)	(46,644)	-	(344,988)
重分類	-	716,730	-	-	-	52,060	(768,907)	(117)
3月31日	<u>\$ 1,859,953</u>	<u>\$ 6,754,697</u>	<u>\$ 36,956</u>	<u>\$ 3,204</u>	<u>\$ 26,754</u>	<u>\$ 603,573</u>	<u>\$ 1,623,266</u>	<u>\$ 10,908,403</u>
114年3月31日								
成本	\$ 3,073,308	\$ 10,350,941	\$ 109,858	\$ 8,597	\$ 65,095	\$ 1,058,969	\$ 1,623,266	\$ 16,290,034
累計折舊	(1,213,355)	(3,596,244)	(72,902)	(5,393)	(38,341)	(455,396)	-	(5,381,631)
	<u>\$ 1,859,953</u>	<u>\$ 6,754,697</u>	<u>\$ 36,956</u>	<u>\$ 3,204</u>	<u>\$ 26,754</u>	<u>\$ 603,573</u>	<u>\$ 1,623,266</u>	<u>\$ 10,908,403</u>

1. 本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土地、建物及廠房裝修工程，除土地外，分別按 3~60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本集團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供自用。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3年到2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302,033	\$ 306,063	\$ 318,745
房屋及建築	15,166	18,522	12,272
運輸設備(公務車)	8,323	10,394	16,799
其他設備	53,242	54,447	57,883
	<u>\$ 378,764</u>	<u>\$ 389,426</u>	<u>\$ 405,699</u>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4,030	\$ 4,473
房屋及建築	3,905	3,144
運輸設備(公務車)	2,280	2,644
其他設備	1,205	1,203
	<u>\$ 11,420</u>	<u>\$ 11,464</u>

3. 本集團於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使用權資產之增加分別為\$758及\$3,563；本集團於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使用權資產之減少分別為\$0及(\$10,664)。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80	\$ 1,57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060	61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21	668
租賃修改利益	-	24

5. 本集團於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3,649及\$13,629。

6.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九)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集團之應收租賃款無逾期支付情況，經評估發生信用風險損失金額不重大。
3.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14,853 及\$6,122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4.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當年度	\$ 15,694	\$ -	\$ 13,387
未來1年	2,160	5,719	-
未來2年	2,160	2,160	-
未來3年	2,160	2,160	-
未來4年	2,160	2,160	-
未來5年	180	2,160	-
未來6年	-	180	-
合計	<u>\$ 24,514</u>	<u>\$ 14,539</u>	<u>\$ 13,387</u>

(十)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115年1月1日	
成本	\$ 209,050
累計折舊	(30,117)
	<u>\$ 178,933</u>
115年	
1月1日	\$ 178,933
重分類	538,485
本期移轉-成本	(25,685)
本期移轉-累計折舊	6,050
折舊費用	(3,568)
3月31日	<u>\$ 694,215</u>
115年3月31日	
成本	\$ 721,850
累計折舊	(27,635)
	<u>\$ 694,215</u>

	<u>房屋及建築</u>
114年1月1日	
成本	\$ 192,176
累計折舊	(25,067)
	<u>\$ 167,109</u>
<u>114年</u>	
1月1日	\$ 167,109
折舊費用	(848)
3月31日	<u>\$ 166,261</u>
114年3月31日	
成本	\$ 192,176
累計折舊	(25,915)
	<u>\$ 166,261</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4,853</u>	<u>\$ 6,122</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3,568</u>	<u>\$ 848</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275,867、\$1,155,750 及 \$426,991，係採用收益法評價，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如下：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折現率	3.76%~4.73%	3.69%~5.60%	3.17%~4.73%
年租金(淨收入)	\$ 61,116	\$ 19,335	\$ 19,658
年數	31~45	31~45	27~46

3.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有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 無形資產

115年						
	商標及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其他	商譽	合計
1月1日 (重編後)						
成本	\$ 278,523	\$ 129,479	\$ 184,360	\$ 33,333	\$ 271,920	\$ 897,615
累計攤銷 及減損	(180,503)	(124,399)	(144,109)	(18,889)	(122,054)	(589,954)
	<u>\$ 98,020</u>	<u>\$ 5,080</u>	<u>\$ 40,251</u>	<u>\$ 14,444</u>	<u>\$ 149,866</u>	<u>\$ 307,661</u>
1月1日 (重編後)	\$ 98,020	\$ 5,080	\$ 40,251	\$ 14,444	\$ 149,866	\$ 307,661
增添	-	54	-	-	-	54
攤銷費用	(4,165)	(2,348)	(2,060)	(1,667)	-	(10,240)
3月31日	<u>\$ 93,855</u>	<u>\$ 2,786</u>	<u>\$ 38,191</u>	<u>\$ 12,777</u>	<u>\$ 149,866</u>	<u>\$ 297,475</u>
3月31日						
成本	\$ 278,523	\$ 129,533	\$ 184,360	\$ 33,333	\$ 271,920	\$ 897,669
累計攤銷 及減損	(184,668)	(126,747)	(146,169)	(20,556)	(122,054)	(600,194)
	<u>\$ 93,855</u>	<u>\$ 2,786</u>	<u>\$ 38,191</u>	<u>\$ 12,777</u>	<u>\$ 149,866</u>	<u>\$ 297,475</u>
114年						
	商標及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其他	商譽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76,588	\$ 126,820	\$ 179,698	\$ 33,333	\$ 295,626	\$ 912,065
累計攤銷 及減損	(96,765)	(95,181)	(25,727)	(12,222)	(27,390)	(257,285)
	<u>\$ 179,823</u>	<u>\$ 31,639</u>	<u>\$ 153,971</u>	<u>\$ 21,111</u>	<u>\$ 268,236</u>	<u>\$ 654,780</u>
1月1日	\$ 179,823	\$ 31,639	\$ 153,971	\$ 21,111	\$ 268,236	\$ 654,780
增添-成本	-	117	-	-	-	117
攤銷費用	(6,771)	(7,107)	(3,937)	(1,667)	-	(19,482)
重分類	-	-	(337)	-	-	(337)
3月31日	<u>\$ 173,052</u>	<u>\$ 24,649</u>	<u>\$ 149,697</u>	<u>\$ 19,444</u>	<u>\$ 268,236</u>	<u>\$ 635,078</u>
3月31日						
成本	\$ 276,588	\$ 126,937	\$ 179,361	\$ 33,333	\$ 295,626	\$ 911,845
累計攤銷 及減損	(103,536)	(102,288)	(29,664)	(13,889)	(27,390)	(276,767)
	<u>\$ 173,052</u>	<u>\$ 24,649</u>	<u>\$ 149,697</u>	<u>\$ 19,444</u>	<u>\$ 268,236</u>	<u>\$ 635,078</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5,434	\$ 12,946
營業費用	4,806	6,536
	<u>\$ 10,240</u>	<u>\$ 19,482</u>

2.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光罩及半導體部門	醫療部門	光罩及半導體部門	醫療部門
<u>\$ 106,618</u>	<u>\$ 43,248</u>	<u>\$ 106,618</u>	<u>\$ 43,248</u>

114年3月31日	
光罩及半導體部門	醫療部門
<u>\$ 224,988</u>	<u>\$ 43,248</u>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4年3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412,812	\$ 301,276	\$ 306,316
存出保證金	28,278	37,845	74,076
其他	678	546	1,785
合計	<u>\$ 441,768</u>	<u>\$ 339,667</u>	<u>\$ 382,177</u>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5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362,629	1.6%~3.033%	無
擔保借款	3,077,980	1.825%~4.469%	定存單、備償戶(註1)、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庫藏股
其他借款(關係人)			
信用借款	77,994	2.7%	無
	<u>\$ 4,518,603</u>		
借款性質	11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289,740	1.6%~3.5%	無
擔保借款	3,464,737	0.5%~4.469%	定存單、備償戶(註1)、機器設備、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庫藏股
其他借款(關係人)			
信用借款	77,494	2.7%	無
	<u>\$ 4,831,971</u>		

借款性質	114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525,482	0.86%~4.20%	無
擔保借款	3,209,711	0.5%~3.61%	定存單、備償戶(註2)、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庫藏股
其他借款			
信用借款	120,229	2.7%	無
	<u>\$ 5,855,422</u>		

註 1：本公司之負責人為連帶保證人。

註 2：子公司之負責人為連帶保證人。

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33,505 及\$34,545。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4年3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212,539	\$ 248,269	\$ 584,040
應付機器維護費	189,783	240,101	133,960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0,481	141,844	168,716
其他	410,852	340,677	422,593
	<u>\$ 943,655</u>	<u>\$ 970,891</u>	<u>\$ 1,309,309</u>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300,000	\$ 4,300,000	\$ 4,300,000
減：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325,200)	(325,200)	(325,2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798)	(4,392)	(28,158)
	3,971,002	3,970,408	3,946,642
減：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576,900)	(1,576,900)	(33,400)
減：提前贖回公司債	(299,416)	(299,416)	(299,416)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97,548)	(97,254)	-
	<u>\$ 1,997,138</u>	<u>\$ 1,996,838</u>	<u>\$ 3,613,826</u>

1. 本集團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集團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2,0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至 115 年 8 月 3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掛牌交易。

- (2)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集團請求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係依本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集團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為每股\$73.50 元。
- (4)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個營業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債券。
- (5)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個營業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6)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金額計\$325,2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3,742 仟股。
- (7)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已贖回 15,769 張，買回價格為每張\$100，買回金額為\$1,576,900。
- (8)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06,616。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0902%。

2.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集團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生效，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別為甲、乙共兩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300,000、乙券發行金額為\$200,000，共計\$500,000。
- (2)發行期間：五年期，自民國 111 年 9 月 28 日發行，至民國 116 年 9 月 28 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甲、乙券票面年利率皆為固定利率 1.80%，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4)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由各大銀行依簽訂義務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提供保證。

3.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集團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生效，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別為甲、乙共兩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200,000、乙券發行金額為\$300,000，共計\$500,000。
- (2)發行期間：五年期，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27 日發行，至民國 116 年 12 月 27 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甲券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2.20%，乙券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2.38%，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4)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由各大銀行依簽訂義務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提供保證。
- (5)本集團 113 年 5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證券商營業處所全數買回本公司 111 年度發行之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予以註銷及下櫃，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4 日因提前買回屆臨還清本金\$300,000，暨訂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5 日終止櫃檯買賣。

4.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集團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12 年 8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生效，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共計\$300,000。
- (2)發行期間：五年期，自民國 112 年 8 月 28 日發行，至民國 117 年 8 月 28 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62%，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4)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由各大銀行依簽訂義務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提供保證。

5.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集團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12 年 8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生效，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共計\$500,000。
- (2)發行期間：五年期，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12 日發行，至民國 117 年 12 月 12 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4)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由各大銀行依簽訂義務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提供保證。

6.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本集團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生效，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共計\$500,000。
- (2)發行期間：五年期，自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發行，至民國 118 年 8 月 1 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2.2%，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4)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由各大銀行依簽訂義務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提供保證。

(以下空白)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5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1年01月28日至116年1月27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68%	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 250,000
擔保借款	自111年12月28日至121年12月28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30%~ 2.58%	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553,316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7日至119年3月24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33%~ 3.02%	機器設備	1,150,303
擔保借款	自112年07月26日至129年08月25日，並按月付息	2.45%~ 3.23%	廠房及土地	258,996
其他長期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0年10月28日至118年03月28日，並按月償還本金及利息	3.04%~ 5.61%	機器設備	551,187
擔保借款	自111年6月10日至119年2月03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3.44%~ 7.18%	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待驗設備及其他設備	214,545
擔保借款	自113年2月29日至116年1月31日，並按月償還本金及利息	8.20%	機器設備及存出保證金	10,587
				2,988,93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84,237)
				<u>\$ 1,504,69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111年01月28日至116年6月20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47%~2.93%	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 750,000
擔保借款	自113年8月23日至121年12月28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30%~2.58%	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1,126,316
擔保借款	自112年07月26日至129年08月25日，並按月付息	2.45%~3.23%	廠房及土地	269,743
擔保借款	自110年12月27日至119年3月24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33%~3.02%	機器設備	946,378
其他長期借款				
信用借款	自113年08月02日至115年08月02日，並按月償還本金及利息	5.75%	存出保證金	8,697
擔保借款	自110年10月28日至118年03月28日，並按月償還本金及利息	3.04%~5.61%	機器設備	663,736
擔保借款	自111年6月10日至117年7月28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3.44%~6.54%	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存出保證金	195,057
擔保借款	自113年2月29日至116年1月31日，並按月償還本金及利息	8.20%	機器設備及存出保證金	13,645
				<u>3,973,572</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30,782)
				<u>\$ 2,342,79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4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1年1月24日至118年8月28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22%~3.95%	無(註)	\$ 24,577
擔保借款	自111年1月28日至116年1月27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68%	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500,000
擔保借款	自111年12月27日至118年8月23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30%~2.58%	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1,193,421
擔保借款	自112年7月26日至127年7月26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45%~3.23%	廠房及土地	213,506
信用借款	自110年10月29日至119年3月24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33%~4.47%	機器設備	1,548,615
其他長期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2年6月6日至116年1月2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4.19%~7.80%	無	100,936
擔保借款	自110年7月29日至118年3月28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45%~8.20%	機器設備	712,642
信用借款	自111年6月10日至117年7月28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3.44%~7.18%	機器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333,685
				<u>4,627,382</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355,199</u>)
				<u>\$ 3,272,183</u>

註：子公司負責人為連帶保證人

(十七)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 \$533 及 \$533。
- (3) 本集團於民國 11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133。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策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 \$9,692 及 \$13,388。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13 日，本集團取得子公司光璞光學(股)公司 100% 股權前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1. 子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光譜電工(股)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光譜電工(股)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5 日股東常會決議分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0 仟股，於通過日起二年內分次申報辦理，另於民國 112 年 9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修正發行股數為 5,000 仟股，每股以新台幣 0 元發行，即以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予員工。民國 113 年 1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4,050 仟股，以光

譜電工(股)公司及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全職員工為限，給與日之股價為每股 28 元，其相關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註1)	113.1.23	4,050	30個月	績效條件之達成(註2)

註 1：光譜電工(股)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註 2：員工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起屆滿六個月仍在子公司任職，得分批既得 20%之獲配股數，光譜電工(股)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稅後淨利，再既得 20%股份。員工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起屆滿十八個月仍在子公司任職，得分批既得 15%之獲配股數，光譜電工(股)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稅後淨利，再既得 15%股份。員工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起屆滿三十個月仍在子公司任職，得分批既得 15%之獲配股數，光譜電工(股)公司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稅後淨利，再既得 15%股份。

2. 子公司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權益交割	\$ 73	\$ -

(十九)股本

1.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000,000，分為 500,000 仟股(含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3,668,49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5年	114年
1月1日	277,033	213,663
現金增資	50,000	-
3月31日	327,033	213,663

本公司經民國 114 年 5 月 28 日之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2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5 年 3 月 16 日，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5年3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			
光鉅控股(股)公司(註)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35,331	\$ 502,776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485	388,983
		<u>39,816</u>	<u>\$ 891,759</u>

註：原名為友縛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14年8月更名為光鉅控股(股)公司。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4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			
光鉅控股(股)公司(註)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35,331	\$ 502,776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485	388,983
		<u>39,816</u>	<u>\$ 891,759</u>

註：原名為友縛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14年8月更名為光鉅控股(股)公司。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4年3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			
光鉅控股(股)公司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35,331	\$ 502,776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462	664,593
		<u>42,793</u>	<u>\$1,167,369</u>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光鉅控股(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114年12月31日及114年3月31日，光鉅控股(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皆為35,331仟股，每股平均帳面金額皆為14.23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43.3元、35.35元及37.65元。轉列庫藏股票成本係按各期間光鉅控股(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帳面金額，依本公司間接持股比率計算。

- (6)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 6,000 仟股轉讓予員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37%，並已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4 日至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間完成買回 4,485 仟股；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給與 4,485 仟股予員工。
- (7)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 10,000 仟股轉讓予員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3.91%，並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9 日至民國 111 年 7 月 8 日間完成買回 10,000 仟股；另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給與 10,000 仟股予員工，並於民國 112 年 6 月轉讓 7,023 仟股予員工。截至民國 114 年 5 月 5 日尚有 2,977 仟股尚未轉讓予員工，業已於民國 114 年 5 月 5 日經過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14 年 7 月 8 日，此部分業已辦理註銷完畢。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以下為資本公積明細：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認股權	關聯企業股權變動數	其他	合計
115年1月1日	\$ 932,614	\$ 666,495	\$ 268,385	\$ -	\$ 112,713	\$ 324,942	\$ 2,305,149
現金增資	1,097,745	-	-	-	-	-	1,097,74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	37,697	-	-	-	37,6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5,956	-	5,956
115年3月31日	<u>\$2,030,359</u>	<u>\$ 666,495</u>	<u>\$ 306,082</u>	<u>\$ -</u>	<u>\$ 118,669</u>	<u>\$ 324,942</u>	<u>\$3,446,547</u>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認股權	關聯企業股權變動數	其他	合計
114年1月1日	\$ 44,997	\$ 912,335	\$ 155,293	\$ 288,895	\$ 119,385	\$ 11,136	\$ 1,532,04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	57,918	-	-	-	57,918
114年3月31日	<u>\$ 44,997</u>	<u>\$ 912,335</u>	<u>\$ 213,211</u>	<u>\$ 288,895</u>	<u>\$ 119,385</u>	<u>\$ 11,136</u>	<u>\$1,589,959</u>

(二十一)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提繳稅款，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就全部或一部份分派股東紅利。

2.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 (2) 決定滿足一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餘可採現金增資或公司債等方式支應)。
 -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予股東。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比例，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於董事會提議通過對民國 11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以法定盈餘公積\$863,958 及資本公積\$320,925 彌補虧損。
6.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8 日於股東會決議通過對民國 113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

(二十二) 其他權益項目

	115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1月1日	(\$ 2,275)	\$ 20,671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9,404
3月31日	(\$ 2,275)	\$ 30,075
	114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1月1日	(\$ 2,666)	\$ 22,814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12,399
3月31日	(\$ 2,666)	\$ 35,213

(二十三) 營業收入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538,711	\$ 1,627,957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光罩及半導體部門</u>	<u>醫療部門</u>	<u>合計</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430,726</u>	<u>\$ 107,985</u>	<u>\$ 1,538,711</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98,395	\$ 107,985	\$ 606,38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932,331</u>	<u>-</u>	<u>932,331</u>
	<u>\$ 1,430,726</u>	<u>\$ 107,985</u>	<u>\$ 1,538,711</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光罩及半導體部門</u>	<u>醫療部門</u>	<u>合計</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526,885</u>	<u>\$ 101,072</u>	<u>\$ 1,627,95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513,877	\$ 101,072	\$ 614,949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1,013,008</u>	<u>-</u>	<u>1,013,008</u>
	<u>\$ 1,526,885</u>	<u>\$ 101,072</u>	<u>\$ 1,627,957</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	<u>\$ 80,810</u>	<u>\$ 79,142</u>	<u>\$ 99,870</u>	<u>\$ 90,967</u>
合約負債	<u>\$ 315,013</u>	<u>\$ 207,391</u>	<u>\$ 102,967</u>	<u>\$ 64,453</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u>\$ 102,546</u>	<u>\$ 44,054</u>

(二十四) 利息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994	\$ 1,3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500	1,953
其他利息收入	<u>50</u>	<u>45</u>
	<u>\$ 2,544</u>	<u>\$ 3,343</u>

(二十五) 其他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金收入	\$ 14,853	\$ 6,122
其他收入－其他	<u>14,975</u>	<u>10,568</u>
	<u>\$ 29,828</u>	<u>\$ 16,690</u>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3)	\$ 15,921
處分投資利益	-	45,719
租賃修改利益	-	24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842 (	8,2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191,232 (	153,736)
其他損失-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3,568)	(848)
其他利益及損失	977	(1,906)
	<u>\$ 203,480</u>	<u>(\$ 103,067)</u>

(二十七) 財務成本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費用：		
銀行及其他借款	\$ 59,975	\$ 65,624
公司債	8,875	14,236
租賃負債	1,480	1,575
其他	258	8
	<u>\$ 70,588</u>	<u>\$ 81,443</u>

(二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 246,363	\$ 337,906
折舊費用	383,756	357,300
攤提費用	10,240	19,482
	<u>\$ 640,359</u>	<u>\$ 714,688</u>

(二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207,663	\$ 278,719
勞健保費用	17,471	24,463
退休金費用	10,225	13,921
其他用人費用	11,004	20,803
	<u>\$ 246,363</u>	<u>\$ 337,90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 10% 分派員工酬勞，且前述員工酬勞中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基層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 2% 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均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836	\$ 6,358
當期所得稅總額	5,836	6,35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		
原始產生及迴轉	4,518	8,448
遞延所得稅總額	4,518	8,448
所得稅費用	\$ 10,354	\$ 14,806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三十一) 每股盈餘(虧損)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母公司業主	\$ 149,507	\$ 0.523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141)	(0.004)
	<u>\$ 148,366</u>	<u>\$ 0.519</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母公司業主	\$ 149,507	285,922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1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35	1,332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母公司業主	149,742	\$ 0.521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141)	(0.004)
	<u>\$ 148,601</u>	<u>\$ 0.517</u>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256,935)	213,663	(\$ 1.20)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扣除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光鉅控股(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之股數(該股數係按本公司持股比率設算)；另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虧損，故無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稀釋每股虧損等於基本每股虧損。

(三十二)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比率	帳列數	持股比率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光璞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7,068	0%	\$ -	0%

- 為整合集團資源本集團之子公司昱嘉科技(股)公司於民國 115 年 2 月 13 日以現金\$6,000 向關聯企業光譜電工(股)公司取得光璞光學(股)公司(原名：綠祚(股)公司)100%股權，並取得對光璞光學(股)公司之控制，因昱嘉科技(股)公司與光譜電工(股)公司皆為最終母公司光聚晶電聯合(股)公司之子公司，故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自本集團受控之日民國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自始取得，並追溯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告。
- 取得光璞光學(股)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取得日之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15年2月13日
取得對價	
現金(註)	\$ 6,000
減：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帳面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73
應收帳款	45
預付款項	347
其他流動資產	70
存出保證金	525
其他應付款項	(1,111)
其他流動負債	(49)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6,000
資本公積(增)減數	\$ -

註：截止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尚有\$3,600 價款未支付，帳列其他應

付款-關係人。

(三十三)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337	\$ 871,562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412,812	306,316
期初應付設備款	248,269	649,734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301,276)	(427,812)
期末應付設備款	(212,539)	(584,040)
本期支付現金	<u>\$ 215,603</u>	<u>\$ 815,760</u>

2.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14 日喪失對子公司閃點半導體(股)公司之控制，請詳附註四(三)及六(六)說明，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14年10月14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81
應收帳款淨額	18,253
其他應收款	1,063
存貨	50,385
預付款項	1,020
其他流動資產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1
使用權資產	3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12
短期借款	(75,664)
合約負債-流動	(82)
應付帳款	(17,021)
其他應付款	(4,457)
租賃負債-流動	(15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8,13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37)
長期借款	(8,351)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43,663)
非控制權益	20,183
商譽	23,706
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允價值	(17,109)
處分投資利益	<u>(\$ 16,883)</u>

(三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5年1月1日	\$4,831,971	\$2,094,092	\$3,973,572	\$ 404,409	\$ 704	\$11,304,748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313,368)	-	(986,785)	(10,888)	4,755	(1,306,286)
利息費用	-	8,875	-	1,480	-	10,355
支付之利息	-	-	-	(1,480)	-	(1,48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8,281)	2,147	758	-	(5,376)
115年3月31日	<u>\$4,518,603</u>	<u>\$2,094,686</u>	<u>\$2,988,934</u>	<u>\$ 394,279</u>	<u>\$ 5,459</u>	<u>\$10,001,961</u>

	短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年1月1日	\$6,200,355	\$3,609,156	\$4,315,087	\$ 437,398	\$ 34,812	\$14,596,808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344,993)	-	308,819	(10,768)	(33,253)	(80,195)
利息費用	-	14,236	-	1,575	-	15,811
支付之利息	-	-	-	(1,575)	-	(1,57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60	(9,566)	3,476	(7,123)	-	(13,153)
114年3月31日	<u>\$5,855,422</u>	<u>\$3,613,826</u>	<u>\$4,627,382</u>	<u>\$ 419,507</u>	<u>\$ 1,559</u>	<u>\$14,517,69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本公司由光揚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17.27%股份。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為光聚晶電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二)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光聚晶電聯合(股)公司	母公司
威達高科(股)公司	關聯企業
光環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鎳聯通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註)
波克夏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閃點半導體(股)公司	關聯企業
光譜電工(股)公司	兄弟公司
全達國際(股)公司	兄弟公司
三江電機企業(股)公司	兄弟公司
安大略資本(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台灣光罩慈善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光環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		
威達高科(股)公司	\$ 2,976	\$ -
關聯企業/兄弟公司	65	1,723
	<u>\$ 3,041</u>	<u>\$ 1,723</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4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威達高科(股)公司	\$ 2,750	\$ 3,242	\$ 1,368
關聯企業/兄弟公司	68	9	216
小計	<u>2,818</u>	<u>3,251</u>	<u>1,584</u>
其他應收款：			
波克夏科技(股)公司	\$ 6,023	\$ 5,203	\$ 1,329
關聯企業/其他關係人	-	405	522
小計	<u>6,023</u>	<u>5,608</u>	<u>1,851</u>
合計	<u>\$ 8,841</u>	<u>\$ 8,859</u>	<u>\$ 3,435</u>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4年3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光譜電工(股)公司	\$ 3,600	\$ -	\$ -
母公司/其他關係人	41	26	1,016
合計	<u>\$ 3,641</u>	<u>\$ 26</u>	<u>\$ 1,016</u>

4. 取得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115年3月31日 取得價款
波克夏科技(股)公司	採用權益之投資	2,000,000	\$ 10,000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

5. 其他

(1) 存入保證金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關聯企業	<u>\$ 118</u>	<u>\$ 118</u>	<u>\$ 118</u>

(2) 預付貨款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關聯企業	<u>\$ 83</u>	<u>\$ -</u>	<u>\$ -</u>

(3) 租金收入

本集團出租辦公室及廠房予其他關係人波克夏科技(股)公司，租賃合約之期間分別為3個月及1年，租金係依租約約定之付款日支付。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 398</u>	<u>\$ 962</u>

(4) 其他收入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關聯企業/兄弟公司	<u>\$ 173</u>	<u>\$ 569</u>

(5) 租金支出

本集團於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向兄弟公司光譜電工(股)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收付方式皆為一個月為一期，以匯款的方式支付。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兄弟公司	<u>\$ 195</u>	<u>\$ -</u>

(6) 其他支出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母公司	<u>\$ 78</u>	<u>\$ -</u>

(7) 本公司於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捐贈費用分別為\$0及\$284予財團法人台灣光罩慈善基金會。

6. 資金貸與關係人

向關係人借款：

(1) 期末餘額

(帳列「短期借款」)

安大略資本(股)公司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u>\$ 77,994</u>	<u>\$ 77,494</u>	<u>\$ 120,229</u>

(2) 利息費用

安大略資本(股)公司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 568</u>	<u>\$ 776</u>

向關係人之借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按月以年利率2.7%支付利息，到期償還本金，借款期間為113年3月31日至115年12月18日止。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9,119	\$ 8,562
退職後福利	-	27
總計	<u>\$ 9,119</u>	<u>\$ 8,58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活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4,324	\$ 506,759	\$ 536,808	短期借款、備償戶及公司債擔保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11,334	730,806	359,458	短期借款、關稅擔保及租賃保證金
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91,654	1,724,629	2,482,887	短期借款
本公司股票(帳列「庫藏股」)(註)	357,173	439,707	493,070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含土地)	602,349	1,154,589	1,230,016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及待驗設備	5,572,684	5,324,859	4,402,479	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694,215	178,933	166,261	長期借款
其他設備	19,403	40,888	27,930	長期借款
無形資產	-	-	934	長期借款
存出保證金	3,000	14,900	-	長期借款及租賃保證金
	<u>\$10,436,136</u>	<u>\$10,116,070</u>	<u>\$ 9,699,843</u>	

註：質押庫藏股成本\$357,173，其民國115年3月31日公允價值為\$1,086,83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64,369</u>	<u>\$ 642,669</u>	<u>\$ 133,960</u>

2. 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八)及(九)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重編後)</u>	<u>114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105,671</u>	<u>\$ 1,964,299</u>	<u>\$ 2,956,21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62,483	\$ 862,276	\$ 1,234,0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1,420,669	1,251,869	910,814
應收票據	22,594	20,841	30,26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52,243	921,459	1,173,15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3,450	48,893	51,154
存出保證金	<u>28,278</u>	<u>37,845</u>	<u>74,076</u>
	<u>\$ 3,929,717</u>	<u>\$ 3,143,183</u>	<u>\$ 3,473,558</u>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4年3月31日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55,000	\$ 25,000	\$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27,740
	<u>\$ 55,000</u>	<u>\$ 25,000</u>	<u>\$ 27,74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518,603	\$ 4,831,971	\$ 5,855,422
應付票據	-	-	43,473
應付帳款	392,149	417,983	337,67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47,296	970,917	1,310,325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	2,094,686	2,094,092	3,613,82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988,934	3,973,572	4,627,382
存入保證金	5,459	704	1,559
	<u>\$ 10,947,127</u>	<u>\$ 12,289,239</u>	<u>\$ 15,789,660</u>
租賃負債	<u>\$ 394,279</u>	<u>\$ 404,409</u>	<u>\$ 419,507</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日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30,047	31.995	\$ 961,367
人民幣：新台幣	CNY	16,794	4.629	77,739
日幣：新台幣	JPY	188,352	0.201	37,76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9,518	31.995	304,522
人民幣：新台幣	CNY	652	4.629	3,018
日幣：新台幣	JPY	961,906	0.201	192,862
歐元：新台幣	EUR	193	36.710	7,067
11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23,304	31.430	\$ 732,445
人民幣：新台幣	CNY	19,232	4.496	86,467
日幣：新台幣	JPY	175,866	0.201	35,34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11,369	31.430	357,328
人民幣：新台幣	CNY	1,183	4.496	5,320
日幣：新台幣	JPY	1,072,463	0.201	215,565
歐元：新台幣	EUR	1,169	36.900	43,136

114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34,221	33.205	\$ 1,136,107
人民幣：新台幣	CNY	41,471	4.573	189,646
日幣：新台幣	JPY	491,912	0.223	109,54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11,513	33.205	382,276
日幣：新台幣	JPY	870,903	0.223	193,950
歐元：新台幣	EUR	3,597	35.970	129,369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4,842 及(\$8,241)。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風險分析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61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777		—
日幣：新台幣	1%	37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045)		—
人民幣：新台幣	1%	(30)		—
日幣：新台幣	1%	(1,929)		—
歐元：新台幣	1%	(71)		—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36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896	-
日幣：新台幣	1%	1,09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823)	-
日幣：新台幣	1%	(1,940)	-
歐元：新台幣	1%	(1,294)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後淨利(淨損)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211及\$5,912；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皆增加或減少\$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長短期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715及\$5,24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於當個別合約款項未按預期交易條款支付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H.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15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1%	0.01~24.21%	5.25~54.87%	23.24~95.23%	73.3~100%	
帳面價值總額	\$ 926,047	\$ 129,803	\$ 10,033	\$ 7,356	\$ 95,115	\$1,168,354
備抵損失	-	-	(562)	(3,253)	(89,702)	(93,517)
<u>114年12月31日</u>						
<u>(重編後)</u>						
預期損失率	0.01%	0.01~24.76%	7.06~56.63%	23.11~97.55%	69.84~100%	
帳面價值總額	\$ 836,648	\$ 80,177	\$ 20,330	\$ 8,559	\$ 87,230	\$1,032,944
備抵損失	-	-	(1,436)	(1,978)	(87,230)	(90,644)
<u>114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1%	0.01~15.11%	8.22~100%	77.81~100%	39.79~100%	
帳面價值總額	\$ 942,245	\$ 148,657	\$ 57,513	\$ 17,102	\$ 163,659	\$1,329,176
備抵損失	-	-	(3,997)	(4,957)	(116,807)	(125,761)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5年	114年
1月1日	\$ 90,644	\$ 110,762
提列減損損失	2,255	21,24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6,273)
匯率影響數	618	27
3月31日	<u>\$ 93,517</u>	<u>\$ 125,761</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3個月以上至12個月以下之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重編後)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2,749,737、\$2,081,926 及 \$2,144,913，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浮動利率			
短期額度	\$ 554,974	\$ 479,089	\$ 483,573
中長期額度	15,000	40,000	40,000
固定利率			
中長期額度	-	-	8,326
	<u>\$ 569,974</u>	<u>\$ 519,089</u>	<u>\$ 531,899</u>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115年3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4,581,354	\$ -	\$ -	\$ -
應付帳款	392,149	-	-	-
其他應付款(包含關係人)	947,296	-	-	-
租賃負債	37,440	25,824	63,122	268,210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36,160	732,660	1,341,460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550,192	732,662	740,841	95,954
存入保證金	5,459	-	-	-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114年12月31日(重編後)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4,912,505	\$ -	\$ -	\$ -
應付帳款	417,983	-	-	-
其他應付款	970,917	-	-	-
租賃負債	43,780	35,770	78,062	296,326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36,160	736,010	1,357,240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675,738	1,212,731	1,045,006	228,914
存入保證金	-	704	-	-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11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883,838	\$ -	\$ -	\$ -
應付票據	43,473	-	-	-
應付帳款	337,67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10,325	-	-	-
租賃負債	38,830	31,191	74,305	321,461
應付公司債	38,260	1,679,660	2,074,120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470,111	1,542,907	1,537,665	347,338
存入保證金	-	1,559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上市櫃股票投資及私募基金皆屬之。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906,349</u>	<u>\$ 46,800</u>	<u>\$152,521</u>	<u>\$ 2,105,670</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u>	<u>\$ -</u>	<u>\$ 55,000</u>	<u>\$ 55,000</u>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762,276	\$ 60,140	\$141,883	\$ 1,964,299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	\$ -	\$ 25,000	\$ 25,000
114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755,658	\$ 58,302	\$142,252	\$ 2,956,212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	\$ -	\$ 27,740	\$ 27,740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3)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下表列示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金融工具
115年1月1日	\$ 116,883
本期取得之資產	10,000
本期取得之負債	(30,000)
匯率影響數	638
115年3月31日	\$ 97,521
	金融工具
114年1月1日	\$ 110,517
本期取得之資產	15,000
轉出第三等級	(2,925)
認列於當期損益	(8,536)
匯率影響數	456
114年3月31日	\$ 114,512

7.因映智科技(股)公司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0 日正式登錄興櫃，於市場之交易量穩定增加，導致可取得足夠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二等級。

8.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5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權益/債務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52,521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55,000)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1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權益/債務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41,883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25,000)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14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權益/債務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42,252	淨資產價值 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可轉換公司債 贖/賣回權	(27,740)	可轉債評價 模型	股價波動率	35.83%	股價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5年3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 1%	\$ 1,525	(\$ 1,525)	\$ -	\$ -	
債務工具 淨資產價值	± 1%	(550)	550	-	-	
		\$ 975	(\$ 975)	\$ -	\$ -	
114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 1%	\$ 1,419	(\$ 1,419)	\$ -	\$ -	
債務工具 淨資產價值	± 1%	(250)	250	-	-	
		\$ 1,169	(\$ 1,169)	\$ -	\$ -	
114年3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	± 1%	\$ 1,423	(\$ 1,423)	\$ -	\$ -	
債務工具 股價波動率	± 1%	50	(40)	-	-	
		\$ 1,473	(\$ 1,463)	\$ -	\$ -	

(四)健全營運計畫

本集團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負債比率 66%、流動比率 78%。為強化財務結構，已推動涵蓋資金、營運及治理面之健全營運計畫。

資金面方面，本集團已取得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於 115 年第一季完成募集作業，所募資金已依計畫用途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整體執行進度符合預期。

營運面本集團持續推動產能配置優化、成本費用控管及應收帳款管理強化等措施，以提升營運效率及現金回收能力。

治理面本集團已建立並持續強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並定期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執行情形，另視營運需要適時辦理資產活化，以提升資產使用效率並充實營運資金來源。

本集團認為持續推動上述各項措施，將有助於改善財務結構及營運資金狀況，並提升整體經營韌性，進而確保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與長期財務穩健。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本公司總經理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光罩及半導體部門	醫療部門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430,726	\$ 107,985	\$ 1,538,711
部門間收入	(\$ 54,723)	(\$ 10,497)	(\$ 65,220)
部門損益	\$ 183,186	(\$ 14,480)	\$ 168,706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 358,490)	(\$ 25,266)	(\$ 383,756)
攤銷費用	(\$ 8,466)	(\$ 1,774)	(\$ 10,240)
財務成本	(\$ 65,433)	(\$ 5,155)	(\$ 70,588)
利息收入	\$ 2,537	\$ 7	\$ 2,5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10,798)	\$ -	(\$ 10,798)
部門資產	\$ 17,135,546	\$ 1,125,344	\$ 18,260,890

民國 114 年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光罩及半導體部門	醫療部門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526,885	\$ 101,072	\$ 1,627,957
部門間收入	(\$ 35,716)	(\$ 1,206)	(\$ 36,922)
部門損益	(\$ 276,923)	(\$ 31,875)	(\$ 308,798)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 339,355)	(\$ 17,945)	(\$ 357,300)
攤銷費用	(\$ 15,445)	(\$ 4,037)	(\$ 19,482)
財務成本	(\$ 76,280)	(\$ 5,163)	(\$ 81,443)
利息收入	\$ 3,340	\$ 3	\$ 3,3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7,291)	\$ -	(\$ 7,291)
部門資產	\$ 19,299,956	\$ 1,122,321	\$ 20,422,277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相關部門合併損益、資產及負債與合併損益、合併資產及合併負債一致，故無調節資訊。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光鉅控股(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20,000	\$ 20,000	\$ -	2.7%	短期融通資金	\$ -	資金周轉	\$ -	本票	\$ 20,000	\$ 2,416,878	\$ 2,416,878	註2
1	光鉅控股(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00,000	300,000	300,000	2.7%	短期融通資金	-	資金周轉	300,000	本票	300,000	587,895	587,895	註4
2	美祿科技(股)公司	群豐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70,000	170,000	170,000	2.7%	短期融通資金	-	資金周轉	170,000	本票	170,000	86,634	86,634	註3
3	美聞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四川美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63,406	40,272	40,272	2.509%	短期融通資金	-	資金周轉	-	無	-	152,347	152,347	註6
4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40,000	40,000	40,000	2.7%	短期融通資金	-	資金周轉	40,000	本票	40,000	40,024	40,024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

- (1)資金貸與總額：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2)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借款人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且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3)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借款人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惟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3：子公司-美祿科技(股)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

- (1)資金貸與總額：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2)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借款人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且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3)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借款人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惟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子公司-光鉅控股(股)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

- (1)資金貸與總額：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2)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借款人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5：子公司-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

- 除有下列各項情形者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 (1)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業務往來者。
- (2)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百分之四十。

註6：子公司-美聞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

- (1)資金貸與總額：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2)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借款人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4、5)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背書保證限額 (註3、4、5)	背書保證餘額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光鉅控股(股)公司	2	\$ 316,849	\$ 180,000	\$ 180,000	\$ 180,000	\$ 130,000	\$ 130,000	2.98%	\$ 2,416,878	Y	N	N	註3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2	229,550	125,860	125,860	31,995	31,995	31,995	0.53%	2,416,878	Y	N	N	註3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2	169,000	123,000	123,000	103,000	103,000	103,000	2.04%	2,416,878	Y	N	N	註3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	2	316,849	314,000	314,000	308,000	168,000	168,000	5.20%	2,416,878	Y	N	N	註3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2	230,000	146,000	146,000	146,000	146,000	146,000	2.42%	2,416,878	Y	N	N	註3
1	光鉅控股(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2	230,000	57,000	57,000	57,000	57,000	57,000	3.88%	587,895	Y	N	N	註5
2	美聞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台灣光罩(股)公司	3	380,869	180,531	180,531	180,531	180,531	180,531	47.40%	380,869	N	Y	N	註4
2	美聞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3	380,869	55,548	55,548	55,548	55,548	55,548	14.58%	380,869	N	Y	N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規定：

- (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 (2). 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
- (3). 與本公司有母子關係之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及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限。
- (4).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4：子公司-美聞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

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人民幣3,000萬元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不得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但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可於淨值內為背書保證。

註5：子公司-光鉅控股(股)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

- (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為限。
- (2). 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
- (3). 與本公司有母子關係之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及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限。
- (4).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

附表三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5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灣光罩(股)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股)公司普通股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299,000	\$ 627,011	7.15%	\$ 627,011	質押14,160張
台灣光罩(股)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私募普通股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46,800	16.67%	46,800	
台灣光罩(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普通公司債	該公司之母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0	-	100,000	合併報表已沖銷
光鉅控股(股)公司	全友電腦(股)公司普通股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0	317,000	9.72%	317,000	質押20,000張
光鉅控股(股)公司	台灣光罩(股)公司普通股股票	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331,440	1,529,851	9.62%	1,529,851	質押25,100張，合併報表視作庫藏股
光鉅控股(股)公司	光聚晶電聯合(股)公司普通股股票	最終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000	8,600	0.19%	8,600	
光鉅控股(股)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股)公司普通股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750,000	953,738	10.88%	953,738	質押21,750張
光鉅控股(股)公司	活水參影響力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000	10.00%	10,000	
光鉅控股(股)公司	活水伍影響力投資有限合夥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000	-	10,000	
光鉅控股(股)公司	創智智權有限合夥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500	-	17,500	
光鉅控股(股)公司	薪傳感資本有限合夥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2,802	-	92,802	
晶皓投資(股)公司	G-TECH ELECTRONICS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7,092	-	8.08%	-	
晶皓投資(股)公司	芯巧科技(股)公司普通股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7,915	-	3.13%	-	
群豐科技(股)公司	達豐通訊科技(股)普通股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12.27%	-	
美閩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深圳和美精藝半導體科技(股)公司普通股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0,000	22,220	0.27%	22,220	
美祿科技(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普通公司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000	-	35,000	合併報表已沖銷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編號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註3)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1	銷貨	\$ 21,46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1.40%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光鉅控股(股)公司	1	背書保證	180,000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99%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1	背書保證	31,995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18%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1	背書保證	123,000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67%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	1	背書保證	314,000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1.72%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1	背書保證	146,000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80%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昱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	10,301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67%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昱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507	月結60天	0.05%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22,997	月結60天	0.13%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群豐科技(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4,750	約定時間收付款	0.74%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5,05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33%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9,694	約定時間收付款	0.55%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3,442	約定時間收付款	0.40%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1	公司債	100,000	約定時間收付款	0.55%
0	台灣光罩(股)公司	台灣雷鐸科技(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500	約定時間收付款	0.07%
1	美祿科技(股)公司	昱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	13,49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88%
1	美祿科技(股)公司	昱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347	月結30天	0.01%
1	美祿科技(股)公司	群豐科技(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170,000	約定時間收付款	0.93%
1	美祿科技(股)公司	群豐科技(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973	約定時間收付款	0.03%
1	美祿科技(股)公司	晶皓投資(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377	約定時間收付款	0.10%
1	美祿科技(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	3	公司債	35,000	約定時間收付款	0.19%
2	光鉅控股(股)公司	群豐科技(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3,461	約定時間收付款	0.07%
2	光鉅控股(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505	約定時間收付款	0.02%
2	光鉅控股(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300,000	約定時間收付款	1.64%
2	光鉅控股(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3	利息收入	1,997	約定時間收付款	0.13%
2	光鉅控股(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3	背書保證	57,000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31%
3	美聞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3	背書保證	55,54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30%
3	美聞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四川美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40,272	約定時間收付款	0.22%
3	美聞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台灣光罩(股)公司	2	背書保證	180,531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99%
4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40,000	約定時間收付款	0.22%
4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台灣光罩(股)公司	2	應收帳款	2,526	月結60天	0.01%
5	昱嘉科技(股)公司	iPro Vision Inc.	3	應收帳款	17,420	月結60天	0.10%
5	昱嘉科技(股)公司	iPro Vision Inc.	3	銷貨	9,784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64%
4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台灣光罩(股)公司	2	銷貨	3,84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25%
8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3	銷貨	5,405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35%
8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3	合約負債	9,595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0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100萬元以上之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光罩(股)公司	SunnyLake Par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其他公司	\$ 103,045	\$ 103,045	3,120,000	100%	\$ 5,781	\$ 5	\$ 5	
台灣光罩(股)公司	光鉅控股(股)公司	台灣	轉投資其他公司	1,960,000	1,960,000	404,877,568	100%	303,210	433,311	152,426	
台灣光罩(股)公司	昱厚生技(股)公司	台灣	醫療、研發、製造	163,715	163,715	11,996,652	20.20%	23,810 (	34,400) (	6,950)	
台灣光罩(股)公司	美祿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及精密儀器批發與功率元件設計等	252,651	252,651	22,955,033	100%	332,770	7,085	7,085	
台灣光罩(股)公司	威達高科(股)公司	台灣	顯示面板控制晶片及其模組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	293,371	293,371	12,176,880	28.20%	14,528	3,420	965	
台灣光罩(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零售、批發及國際貿易	688,924	688,924	23,416,722	45.55%	112,153 (	20,917) (	10,017)	
台灣光罩(股)公司	ONE TEST SYSTEMS	美國	研發、設計檢測設備及相關元件	121,372	121,372	940,000	100% (	47)	-	-	
台灣光罩(股)公司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台灣	電池製造業	130,800	130,800	3,380,000	20%	22,020 (	5,391) (	1,078)	
台灣光罩(股)公司	藍鵲創能(股)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49,200	49,200	1,640,000	20%	24,965 (	998) (	200)	
台灣光罩(股)公司	光環科技(股)公司	台灣	光纖通訊相關產品	410,400	410,400	13,500,000	12.11%	359,202 (	35,715) (	4,325)	
台灣光罩(股)公司	台灣雷鐸科技(股)公司	台灣	厚銅板雷射銲接	270,000	270,000	27,000,000	100%	208,673 (	12,479) (	12,479)	
光鉅控股(股)公司	Xsens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貴重金屬鍍膜	325,965	325,965	1	100%	967 (	5,108) (	5,108)	
光鉅控股(股)公司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台灣	貴重金屬鍍膜	-	-	12,189,191	53% (	384,154) (	4,923) (	2,609)	
光鉅控股(股)公司	群豐科技(股)公司	台灣	NAND型快閃記憶體及固態硬碟等相關產品設計、封裝、測試	434,692	434,692	28,481,161	47.19% (	167,262)	4,676	2,206	
光鉅控股(股)公司	昱嘉科技(股)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零售、批發及國際貿易	174,533	151,533	2,347,185	4.57%	25,980 (	20,917) (	40)	
光鉅控股(股)公司	數可科技(股)公司	台灣	3D列印及塑膠模具設計	139,072	139,072	7,281,250	49.57%	141,492	43,824	21,581	
光鉅控股(股)公司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台灣	電池製造業	97,183	97,183	6,572,222	38.89%	72,437 (	5,391) (	2,096)	
光鉅控股(股)公司	藍鵲創能(股)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81,317	81,317	3,188,889	38.89%	53,377 (	998) (	388)	
光鉅控股(股)公司	閃點半導體(股)公司	台灣	記憶體產品零售及批發	43,590	43,590	2,179,500	18.75%	21,746	564	38	
光鉅控股(股)公司	波克夏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30,000	30,000	6,000,000	34.44%	- (	14,355)	-	
群豐科技(股)公司	新旭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其他公司	-	-	-	100%	-	-	-	註
群成能源(股)公司	Aptos Global Holding Corp.	塞席爾	轉投資其他公司	29,795	29,795	10,000,000	100%	-	-	-	
美祿科技(股)公司	晶皓投資(股)公司	台灣	轉投資其他公司	10,012	10,012	23,875,243	100%	299,249	10,954	10,954	
美祿科技(股)公司	波克夏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10,000	-	2,000,000	11.50%	9,476 (	14,355) (	525)	
晶皓投資(股)公司	Miko Technology Co., Ltd	香港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及精密儀器批發與功率元件設計等	37	37	10,000	100%	6,894	3	3	
昱嘉科技(股)公司	英諾華科技(股)公司	台灣	隱形眼鏡銷售	64,650	64,650	3,000,000	100% (	1,221) (	22) (	22)	
昱嘉科技(股)公司	Innova Vision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其他公司	60,157	60,157	1,000,000	100% (	428) (	19) (	19)	
昱嘉科技(股)公司	光瑛光學(股)公司	台灣	隱形眼鏡銷售	6,000	-	2,900,000	100%	4,979 (	2,162) (	1,021)	
昱嘉科技(股)公司	iPro Vision Inc.	日本	隱形眼鏡銷售	84,204	84,204	6,400	52.03% (	660) (	39) (	20)	
Innova Vision (B.V.I) Inc.	iPro Vision Inc.	日本	隱形眼鏡銷售	56,420	56,420	5,900	47.97% (	608) (	39) (	19)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群成能源(股)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413,050	413,050	9,984,526	100%	27,975 (	132) (	132)	

註：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尚未匯出股款。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C)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出累積投資金額						
美閩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及精密儀器批發與功率元件設計等	\$ 3,283	1	\$ 3,283	\$ -	\$ -	\$ 3,283	\$ 13,708	100%	\$ 13,708	\$ 390,966	\$ -	
昱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及精密儀器批發與功率元件設計等	10,215	1	10,215	-	-	10,215	4,942	100%	4,942	113,423	-	註4
四川美閩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IC產品設計生產及銷售	53,676	3	-	-	-	-	(1,815)	100%	(1,815)	(1,307)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美祿科技(股)公司	\$ 13,498	\$ 13,498	\$ 129,95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C. 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財務報表。
 - D.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原係透過 Misun Technology Co., Ltd 轉投資，因前述公司已辦理解散清算，已變更為由美祿科技(股)公司直接投資昱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5：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之限額為淨值之60%。